## 实验人员安全防护制度

实验室是进行理化试验、取得科研数据的重要场所，实验人员的安全防护非常重要，为规范实验人员安全行为规范，特制定如下制度。

1. **着装规定**

实验人员进入实验室必须穿着实验服，穿不露脚面、脚趾的鞋，实验操作室必须带防护手套，必要时带好防护镜、口罩。严谨佩戴隐形眼镜进行试验操作，以免化学试剂溅入、灼伤眼睛。

1. **饮食规定**

严禁在实验室内进食、饮水、吃口香糖。实验后一定严格清洗双手后方能进食。

1. **药品接触注意事项**

1：对实验中要接触的化学品，操作者必须在实验前了解各化学品性质、毒性。

2：使用挥发性溶剂、强酸强碱、高腐蚀性、高毒性药品，必须在通风橱内进行实验操作。

3：废液、废药严禁倒入下水道，必须收集于废液瓶中，以便集中处理。

1. **防火防爆注意事项**

1：乙醚、酒精、丙酮、二硫化碳、苯等有机溶剂易燃，实验室不得存放过多，切不可倒入下水道，以免集聚引起火灾。

2：金属钠、钾、铝粉、电石、黄磷以及金属氢化物要注意使用和存放，尤其不宜与水直接接触。

3：气瓶应专瓶专用，不能随意改装其它种类的气体。各种气压表不得混用。

4：气瓶应存放在阴凉、干燥、远离热源的地方，与明火距离不小于 5 米。

5：气瓶搬运要轻要稳，放置要牢靠。

6：氧气瓶严禁油污，注意手、扳手或衣服上的油污。

7：气瓶内气体不可用尽，以防倒灌。

8：开启气门时应站在气压表的一侧，不准将头或身体对准气瓶总阀，以防万一阀门或气压表冲出伤人。

9：氢、乙烯、乙炔、苯、乙醇、乙醚、丙酮、乙酸乙酯、一氧化碳、水煤气和氨气等可燃性气体与空气混合至爆炸极限，一旦有一热源诱发，极易发生支链爆炸。

10：过氧化物、高氯酸盐、叠氮铅、乙炔铜、三硝基甲苯等易爆物质，受震或受热可能发生热爆炸。

11：对于防止支链爆炸，主要是防止可燃性气体或蒸气散失在室内空气中，保持室内通风良好。当大量使用可燃性气体时，应严禁使用明火和可能产生电火花的电器。

12：对于预防热爆炸，强氧化剂和强还原剂必须分开存放，使用时轻拿轻放，远离热源。

1. **实验室伤害预处理**

1：普通伤口：以生理食盐水清洗伤口，以胶布固定。

2：烧烫(灼)伤：以冷水冲洗15至30分钟至散热止痛→以生理食盐水擦拭→紧急送至医院。(注意事项：水泡不可自行刺破)

3. 化学药物灼伤：以大量清水冲洗→以消毒纱布或消毒过布块覆盖伤口→紧急送至医院处理。

北京师范大学环境学院本科教学实验室